

购 销 合 同

甲方：汝阳县中医院

乙方：洛阳可康商贸有限公司

关于 汝阳县中医院 的医疗设备采购 的有关事宜，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，同意按下述条款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货物名称及金额（单位：人民币/元）

设备名称	品牌	设备 型号	数量	单价(含税)	总价
彩色多普勒 超声诊断仪 (含设备管 理系统一套、 电脑桌椅一 套、UPS电 源一套、高 清图文报告 工作站一套)	通用电气 医疗系统 (中国) 有限公司	LOGIQE10 S	1	1842000.0 0	1842000.00
电脑角膜验光仪	东京光学 (东莞) 科技有限 公司	KR-800	1	117000.00	117000.00
眼科光学相干断 层扫描仪	深圳莫廷 医疗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	OSE-28 00	1	230000.00	230000.00
2189000.00 元 大写：贰佰壹拾捌万玖仟元整					

二、质量标准及其质量文件：

- 1、以上产品应符合国家规定的强制标准及行业标准；
- 2、以上产品为医疗器械的，生产厂家均应取得《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》，产品应取得《产品注册证书》、经营企业应取得《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》；

3、以上产品应另附《质量检验报告》和《合格证明》；

三、交货地点及其有关费用：

1、乙方通过火车、汽车或联运方式将产品运输至甲方指定收货地点；

2、运输过程中的①运输及其②保险、③装车(吊装)、④卸车(吊卸)、⑤搬运费用等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，运输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事件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。

3、为保证产品能够正常使用的配件乙方应全部提供，甲方不再另外支付相关费用。

四、场地环境的要求

1、如产品对场地环境有特殊要求，乙方应于本合同签订后、发货前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；

2、甲方应按照乙方要求对场地环境进行改造，改造结束经乙方确认后，乙方再行发货；

3、甲方场地环境如无法满足乙方要求，甲方应书面通知乙方，并停止产品的采购，本合同终止，甲乙双方由此产生的损失各自承担。

五、发、收货以及验收方式：

1、乙方于签订合同后15个工作日内将产品运送至甲方指定的地点；

2、乙方货物发出后，应及时电话、传真、手机信息等方式通知甲方准备接货；

3、货到甲方指定收货地点后，由甲方先对品种、规格、数量与合同或《通知》是否一致进行核对；

4、甲方查验产品外观；

5、甲方查验生产企业、产地、生产日期、合格标识、质量检验报告书、《生产许可证》、《经营许可证》、《注册证书》、《进口产品注册证书》和报关手续等有关材料；

六、设备安(组)装：

1、以上设备由乙方负责安(组)装；

2、乙方安(组)装的产品，应在安(组)装完毕后进行调试并测试合格，并应向甲方提供测试合格证明文件；

3、乙方安(组)装、测试费用以及安装辅件和耗材的价款已包含在产品价款中，甲方不另支付。

七、培训：

- 1、设备经甲方验收合格后，甲方应组织相关操作人员由乙方进行培训；
- 2、乙方应提供书面培训计划，含设备的开关机、操作、保养、维护等内容；
- 3、乙方应针对故障判断、保养、维护等方面对甲方工程技术人员进行培训；
- 4、乙方应为甲方制定操作流程及保养、维护计划；
- 5、乙方应对甲方参加培训人员进行考核，考试合格视为本次培训结束。

八、付款方式：供货安装调试完成并经验收合格后，一次性办理完支付手续

九、质保内容：整机包修四年，接到报修电话后24小时内解决问题，如现场不能解决提供备用机，终身免费维修（不含零配件）

十、甲方认为需对产品的内在质量进行检验的，在产品验收合格之前可以随时进行检验，检验结果不符合相关质量标准的，甲方应于收到检验报告后7日内向乙方提出质量异议。乙方认可的，应将产品作退货处理；乙方不认可的，可以共同委托质量监督(检验)机构进行质量检验或鉴定，或者协商处理办法；产品检验费用，合格时由甲方承担；不合格时由乙方承担。

如确认产品为不合格产品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。

十一、合同生效及其它：

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。本合同一式三份，甲方两份乙方一份。

十二、不可抗力

在合同规定的履行期限内，由于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而不能履行合同时，受阻一方在提供合法证明后可免于承担违约责任，本合同自行终止。不可抗力事件系指甲乙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，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，但不包括价格的变动。

十三、纠纷处理

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，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。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，在甲方住所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。

十四、招投标资料及附件内容为本合同组成部分。

十六、合同的修改和补充

欲对合同条款作出任何修改和补充，均须由供、需双方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书面协议。

本合同供、需双方的法定地址及其它规定如下：

甲方：（盖章）汝阳县中医院

乙方：（盖章）洛阳可康商贸有限公司

地址：汝阳县城刘伶路与杜鹃大道交叉口 地址：河南省洛阳市涧西区九都西路中弘中央广
东侧 C 座 909 室

电话：

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：

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：

签订时间：2025.10.28

签订时间：2025.10.28

